**创意设计学院**

**2022-2023学年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依据教务处通知安排和《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2021年11月版》文件精神，我院在充分考虑各专业特殊性的情况下，制定我院转专业工作方案。

**一、创意设计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刘朝晖

副组长：李锦林

成 员：张子俨、余利平、曹娜、伍振兴、陆莎、宋立达、李玮荣、王美玲、郭蓉

同时各专业成立转专业考核小组，负责制定本专业考核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考核工作组的成员必须包含教研室主任、课程负责人以及在职专业教师，且不少于三人，与被考核学生有利害关系的教师应回避。

**二、申请转专业基本条件**

（一）学生一般应按照学校录取专业完成学业，有下列特殊情况，可申请转专业：

1、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

2、有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不含隐瞒既往病史入学的），经学校卫生保健服务中心检查证明确属不宜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拟转入专业学习的；

3、学校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需要适当调整专业的；

4、学生确有特殊困难或非本人原因，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

5、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

实行大类培养的学生在规定的转专业时间内可以申请转入培养大类外的其他专业或其他大类专业，转入大类专业的学生，届时按规定参加转入大类内的专业分流。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一般不予考虑转专业：

1、艺术、体育科类跨类申请的（以高水平运动员招生方式入学的除外）；

2、属于公费师范生、联合培养学生、定向生、委培生、专升本及项目式培养等特殊类别的；

3、受过纪律处分的但未解除的；

4、第二次提出转专业申请的；

5、应作留降级或退学处理的；

6、不符合申请转入专业要求的；

7、其他经学校审核认为不适合转专业的；

（三）考虑到国家人才培养和学校专业培养的计划性，各专业准许申请转入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本专业本年级人数的20%。

**三、申请流程及时间**

（一）转专业申请时间：2022年11月21日——11月27日，过期不再接受申请。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需填写《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学生校内转专业申请表》（可在教务处网页下载），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提交申请截止时间：11月28日上午11点前，预期不候。

转出我院的学生经所在专业教研室主任签署审核意见后，交由教学副院长审批（转出人数暂不做限制）；申请转入我院的其他学院学生统一将申请表交给学生所在学院，由学院于11月28日统一将材料提交给我院教学秘书。

（二）2022年11月29日-2022年12月2日，对申请转入我院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由各专业教研室组织考核及面试，考核通过，才可转入。

（三）2022年12月12日前，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转专业学生名单并上传本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教务处审核，审核通过后，学生于下学期持申请表到转入专业报到。

（四）在办理转专业手续过程中，学生必须继续在原专业学习，参加原专业的期末考核。学生转专业后必须按照转入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修完规定的课程和学分。学生在原专业已修读课程参照《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校内外学习课程认定及学分转换管理办法》执行。

（五）被批准转专业并已办理手续的，不得申请转回原专业。

**四、各专业转专业考核要求**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中明确要求：“接收转专业学生的学院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全面审查、考核。考核根据需要采取面试、笔试等适当方式。跨大科类转专业及申请转入外语等特殊专业的，必须进行考核”。结合我院各专业的具体要求特制定以下考核方案。

（一）资格审查

1、环境设计专业和视觉传达设计专业按照学校相关文件管理规定审核。

2、数字媒体技术专业需符合以下要求：

（1）符合学校制定的转专业基本条件；

（2）品行端正，无违犯校纪校规记录；

（3）只接受工科生。

（4）大二学生转专业前要无课程不及格记录，每学期英语、数学成绩不低于80分，转专业造成需要重修补修的课（含公共课）不得超过4门，如超过4门，须本人申请自愿转入低一年级。

**（二）专业转入考核细则**

1、凡申请转入本专业的学生，经“专业测试”、“面试”其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最终拟转入相关专业的学生名单。**我院三个专业可接收的转入人数均为5个。**

2、创意设计学院内转专业需经过转专业考核工作组的面试考核。专业可根据学生的成绩和专业素质情况增加专业基础测试。

3、非艺术类专业学生必须通过专业组织的专业测试和面试，（提供相关能证明具有转入专业能力的成果，成果需考核工作组认定可免除专业测试），择优选择。

**（三）考核形式**

1、环境设计和视觉传达设计专业测试和面试

根据转入专业学生的情况，由专业负责人组织专家进行命题。考核专家以记名方式进行评分（百分制），每位学生的考核成绩取各专家评分的平均值。考核结束后，对所在组学生的考核结果进行当场汇总，经所在组全体考核专家签字确认后交给教学秘书。

根据专业测试成绩，按照可接收转专业人数的比例，择优确定面试人数。面试考核主要审查面试者政治思想品德、对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人际沟通能力、团队协作能力等方面。

综合成绩有专业测试和面试组成。其中专业测试占50%，面试占50%。考核内容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测试 | | | | |
| 设计素描 | 造型能力（25%） | | 艺术表现能力（25%） | |
| 占总成绩50% | 造型准确较强的表现和塑造能力(包括比例、动态、结构透视、特征、神态、空间关系等) | | 正确理解和表现对象结构及体面关系，素描关系准确，形体刻画深入，画面整体效果好 | |
| 面试（占总成绩50%） | | | | |
| 政治思想品德 | 专业基础素养 | 学习及思维能力 | 沟通能力 | 团队合作能力 |
| 20% | 20% | 20% | 20% | 20% |
| 注:面试的考核以提问的方式，考核学生的专业基础、沟通能力、自我管理能力等 | | | | |

2、数字媒体技术专业考核分为笔试和面试

笔试内容：

科目一：数学

科目二：英语

科目三：程序设计语言基础或素描速写，

面试内容：自我介绍、行业技术探讨等。

成绩由以下三个方面综合评定：（1）笔试成绩，（2）课程成绩平均绩点，（3）面试成绩。专业根据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上报学院审核公示。

**五、投诉邮箱和电话**

投诉邮箱：Cysj@hntou.com

投诉电话：18189842226，王老师。

创意设计学院

2022年11月10日